

红与白

司汤达著
王道乾译



Le Rouge et
le Blanc



上海译文出版社

红与白

司汤达著
王道乾译

Le Rouge et
le Blanc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与白/(法)司汤达(Stendhal)著;王道乾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8.12(2000.10重印)

书名原文: Lucien Leuwen

ISBN 7-5327-1996-0

I. 红... II. ①司... ②王... III. 长篇小说—法国—
近代 IV. 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30146 号

Stendhal

Lucien Leuwen

本书根据 Éditions Gallimard 1952 年七星丛书版

Henri Martineau 编定司汤达全集本译出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文华新技术公司排版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24.25 插页 2 字数 661,000

199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0 年 10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 7,001—12,000 册

ISBN 7-5327-1996-0/I·1187

定价: 27.30 元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公司管理部联系。T: 56628900 × 813

译 本 序

时间是最有权威、最公正的文艺评论家。旧日文坛上多少煊赫一时、其实平庸无奇的作家，如今纷纷被时间的大浪淘汰了！经过时间的考验，至今依旧得到广大读者喜爱的作家及其作品，不是依靠某种侥幸，而是依靠他们的才华，依靠他们丰富的经历，依靠他们对当时社会生活斗争的参预，依靠他们当时深刻的观察、思考与感受，才获得这种成功的。他们的作品忠于生活，忠于现实。尽管他们写的是过去年代的事情，但至今人们读来，依然如在目前，仿佛亲历其境，亲闻其声，一种强烈的新鲜感不禁油然而生。司汤达这最后一部长篇小说《红与白》，原名为《吕西安·勒万》，像他的《红与黑》和《巴马修道院》一样，也是一部经过时间考验而在法国文学史上扎下根来的传世之作。

《红与白》是司汤达自一八三四年五月至一八三五年三月间写成的。全书共六十八章，当时已定稿者有十七章。司汤达生前未及出版。作家逝世十余年后，即一八五五年，才由司汤达的表弟高隆发表这部小说的前十七章。一八九四年有个叫让·德·弥谛的人刊行过这部作品的全部手稿，但其中有多处被删改。直到一九二七年才出现经亨利·德布拉伊校订、由商皮翁出版社出版的可靠版本。现在的版本共分两部：第一部写本书主人公吕西安·勒万作为骑兵团少尉到南锡后的经历；第二部描写吕西安回到巴黎后的从政生活。司汤达原计划再写第三部，但后来却放弃了这个打算。尽管如此，这两部六

十八章，还是对吕西安的性格、思想、感情与抱负作了完整的艺术概括，在故事情节上也保持了一个完整的体系。

生活是文学与艺术的源泉。一个作家本身的生活经历、思想和抱负，对他的文学创作始终具有深远的影响。《红与白》诚然不是一部自传体小说，但其中却折射出司汤达生活经历与思想活动的某些身影和闪光。

司汤达生于一七八三年。当时在朝统治的是国王路易十六。司汤达出生六年后，法国大革命爆发了。司汤达虽然出身于一个信仰宗教、思想保守、反对革命的有产者家庭，但他从小在外祖父这个伏尔泰信徒的影响下，很早就受到新思想的熏陶。他热烈拥护法国大革命。他曾回忆说：他在共和军获得胜利的日子里，偷偷地缝制了一面小小的三色旗，就在他家大住宅的一个房间里举起这面旗子，表示庆祝。后来这面旗子给撕毁了，他就觉得自己好像一个殉国的勇士。

但是法国大革命几经波折：这一阵子吉伦特派当权，下一阵子雅各宾派执政；后来又发生马拉被暗杀，雅各宾派被推翻，罗伯斯比尔被送上断头台；于是保王派趁机在各地发动叛乱，甚至想夺取巴黎；但他们的阴谋被青年将领拿破仑一举粉碎。这以后拿破仑称帝，接着又把革命烽火烧向全欧洲，但是征俄一战，惨遭失败，拿破仑被放逐于厄尔巴岛；再后来波旁王朝复辟；接着，拿破仑潜逃回来，重新登台，但他只支撑了一百天，波旁王朝第二次卷土重来，一度被赶下台的路易十八重新执政；以后又是查理十世统治，六年后引起七月革命，革命失败，统治大权就转到路易-菲力浦手里。

司汤达于一八四二年逝世。他的一生中，前半期的二十五六年是在革命年代里度过的；但后半期的三十多年却是在复辟王朝统治下度过的。也就是说，随着他年龄的增长，法国大革命的形势也每况愈下了。他早死了几年，没等到一八四八年，亲眼看见王朝的覆灭。司汤达一直倾向于革命。拿破仑振臂一呼，挽救了革命，一度使他十分仰慕，就像当时许多法国青年一样。一七九九年，他从故乡格勒诺布尔来到巴黎，准备投考著名的巴黎综合工科学校，但是他卷入了革命的洪流。不久，他就参加拿破仑的军队，随军进入意大利。一八〇

六至一八一四年间他再入拿破仑军中服役。拿破仑失败后，他因反对复辟王朝，不但脱离军界，而且长期住在米兰。直到一八二一年，意大利各地革命势力受挫，他被奥地利占领军驱逐出境，这才回到巴黎。

一个真诚而正直的作家，必然会在他的作品中反映出时代生活与时代精神。司汤达一生的经历，他所接受的伏尔泰、卢梭的新思想，他对革命和复辟的态度，无不决定了他的作品的内容和倾向。司汤达的三部长篇小说，《巴马修道院》写的是拿破仑进兵意大利后巴马这个公国的故事，《红与黑》和《红与白》写的则分别是王政复辟时期和七月王朝时期的社会生活和人们的思想活动。

前面说过，《红与白》并不是一部自传体小说，但主人公吕西安无疑是作家所喜爱并肯定的人物。吕西安的思想意识和他对当时法国社会的见解，多少反映出司汤达的看法和情绪，连吕西安的生活都再现出司汤达的某些经历。

吕西安的命运要比于连的好得多。平民出生的于连由于触犯了保王派和教会的利益，被借故判处死刑。吕西安的父亲老勒万是个大银行家，而于连的父亲却是个木匠。在物质和经济方面，吕西安根本用不着操什么心。但他并没有因此完全依赖父母，安心做个花花公子。法国大革命的磅礴气势，罗伯斯比尔、拿破仑等前仆后继的伟大人物，对当时广大法国青年的影响极有威力。作为富商子弟的吕西安也不免受到这种影响。尽管他尊敬和热爱自己的父亲，但他对银行业却不感兴趣，根本不想做他父亲的接班人。可是这个时期法国革命的形势，不再是一七八九年或一七九三年的情况。这已不是保王派和贵族跟资产阶级作殊死斗争的复辟时期，而是实际上由日益庞大的财阀完全控制七月王朝的时期。在司汤达的笔下，连当时在位的国王路易-菲力浦也不得不对以老勒万为代表的财阀优礼有加，甚至内阁改组、官员任免，都要听听他们的意见。在这种形势下，当时法国有志青年的活动天地非常狭窄，条件也十分困难。因此，吕西安虽然不愿步父亲的后尘，但在这个时期也像大多数法国青年一样，无法找到能够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的合适去处。他从巴黎综合

工科学校因无视学校禁令、擅自外出逛街而被开除后，在家里闲居两年。他不肯就这样下去，于是走上去第二十七骑兵团当少尉军官这条路。他明知这个骑兵团完全为七月王朝服务，其任务就是镇压因挨饿而奋起抗争的工人。他曾经想过：说不定哪一天他也会像某个士兵一样，让一个没牙的老太婆从六层楼上窗口扔下来的尿盆砸死。

尽管当时没有什么战争，也没有大规模的军事行动，但吕西安还是经受了一些考验。有的虽然不起眼，却也令人难堪。首先，骑兵团开进南锡城的时候，团里刻薄的长官分配的一匹驽马把吕西安掀下马来，引得青年军官们哄然大笑。为了这件事，吕西安事后不得不花去一大笔钱，买了一匹名种的英国马。骑兵团的青年军官们对吕西安这个银行家的儿子本来就没有好印象，这时更是忌恨不已。有一天，吕西安被上司马莱尔上校叫去，说是有人告发他在共和派办的一个阅览室里逗留了很久。上校对他严厉地说：“先生，共和派确有人在，这真是法兰西的不幸。不过，在国王陛下委托给我的兵团里面，我可不愿意看到共和派。”吕西安虽然提出有力的反驳，说那次只是读了一些书刊而已，随即又将所读的内容复述了一遍，说得上校哑口无言（第七章），但他总觉得怒气难平，终于与一个告密嫌疑犯进行一场决斗。在决斗中，他负了伤。决斗以后，吕西安稍稍改变了骑兵团对他的态度，也引起了南锡贵族社会对他的注意。但这个骑兵团要为七月王朝服务，命运一时还改变不了。骑兵团被派驻南锡城，主要任务就是对付纺织工人。有一天，吕西安因为晚点名缺了席，被上司马莱尔上校下令禁闭二十四小时。第二天，吕西安在睡梦中被叫醒，说有紧急命令，离南锡八到十里路程的城镇有工人队伍在活动，要全团马上出发。那个上校对军官们训话说：“让骑兵去好好教训他们。对畜……不能讲怜悯。等着争取十字勋章吧。”军队经过狼狈不堪的行军，终于开进一个又臭又脏的污水沟横穿广场、商店都关上门的小城。但这次“出征”只放了一枪，没有发生战斗，因为工人们都避开了。第二天骑兵团就又回到南锡来（第二十七章）。这次行军使吕西安看到纺织工人生活的真相，引起他极大的痛苦。他之所以还能在骑兵团里待下去，是因为这时候他热恋上已寡少妇德·夏斯

特莱夫人。吕西安那天开进南锡城，发生坠马事件时，他发现附近一个大宅院楼上有两个二十三四岁的美貌的金发女子在百叶窗畔看热闹，见他坠马，露出微笑。事后他打听到她的底细。通过一个叫杜波列的医生的介绍，他开始参加南锡上流社会的活动。南锡贵族社会对吕西安，大致抱两种态度：一派人竭力贬低吕西安，说他不是贵族出身，此刻又抓住吕西安从马背上摔下来这件事把他说得一无是处；另一派人，尤其是几位贵妇人，却持不同意见。那个在南锡颇有声望的德·欧甘古夫人在吕西安坠马当天就对他产生了良好的印象，她在大家议论吕西安的时候，力排众议，大声说道：“他是一个漂亮动人的人嘛，如果不是我无权任意支配丈夫的话，我一定要请我丈夫下去邀请他到我这里来喝咖啡。”（当时吕西安正骑马从这一带经过。）德·欧甘古夫人最后又说：“英雄也好，不是英雄也好，这个青年军官嫉妒他的大有人在……他不是按照征服印度的酒神巴克斯或他的同伴那种模型成长起来，难道也是他的过错？再过二十年，到那个时候，他脚跟站稳了，不论谁他都敢去较量较量……”（第五章）

德·欧甘古夫人这番话对吕西安进入南锡贵族沙龙十分有利。这样，吕西安就有机会认识并接近德·夏斯特莱夫人。德·夏斯特莱夫人对吕西安也颇为有意，于是两人就开始了一场真诚而热烈的恋爱。

然而，《红与白》并不是一部简单的爱情小说。跟创作《红与黑》一样，司汤达是从当时法国七月王朝时期各种社会力量互相矛盾、冲突、较量的背景中描写吕西安与德·夏斯特莱夫人的爱情纠葛的，因此写得生动而又深刻。

德·夏斯特莱夫人年轻美貌，为人真诚严肃，不同于贵族社会中别的妇女。寡居以后，她拥有百万家财，南锡上流社会中不少贵族青年都梦想美人与财产兼而得之，千方百计向德·夏斯特莱夫人献殷勤。不仅如此，连她的父亲德·彭乐威侯爵都觊觎女儿的财产，力图左右女儿的再嫁，他指使她的表兄德·勃朗塞先生经常陪伴她，既充保护人，又充监视人。现在吕西安闯进这复杂的关系中，自然要遭到许多人或明或暗的抵制。另外，德·夏斯特莱夫人虽然对吕西安一

见倾心，但她禀性高傲严肃，十分重视自己在南锡社会中的名誉。吕西安有一次去见她，她正忙于写一封急信，便笑着说：“给你一份报纸，你先看着玩儿吧。”吕西安却趁她俯下身子的时候，吻了她的手，她一时大怒，竟把他撵出了门。南锡的贵族于是纷纷对吕西安恶意毁谤。这种毁谤虽然没有动摇德·夏斯特莱夫人对吕西安的感情，但多少也给了她一点影响，使她不免情愈重愈斟情。

不过，这次冲突不久就过去了，两人恢复来往，彼此间的感情似乎又深了一层。就在这要紧当儿，德·夏斯特莱夫人病了。一天，吕西安问病回来，他的马车急驶过一个广场，擦过正在闲逛的德·桑累阿先生。他和一起散步的罗莱尔伯爵就议论开了。德·桑累阿问：“你看这是不是跟咱们挑衅？”罗莱尔伯爵回答：“这个暴发户很懂礼貌，我倒不认为他拿那个马车故意来冒犯我们；正是因为他那么知礼，我才更加讨厌他。他刚才从彭乐威公馆里出来；他以为叫咱们舒舒服服就神不知鬼不觉地把南锡最漂亮的的女人，最有钱的继承人，至少你我从自己的阶级所能挑选的一个女人，从咱们手里抢走……这个呀……这叫我不容忍。”（第三十五章）

后来他们纠集了几个人，密谋通过决斗把吕西安杀死。这个打算很快就被杜波列医生知道了。杜波列与流亡布拉格的查理十世有秘密联系，他以布拉格方面禁止贵族与驻军发生矛盾的名义，阻止了这次决斗，并向这些贵族保证，一定把吕西安从南锡撵走，不让他抢走德·夏斯特莱夫人。杜波列医生当时正为德·夏斯特莱夫人治病，她的病其实并不重，但杜波列医生故意危言耸听，不让她下床活动，也就不让她跟吕西安直接见面（第三十五章），最后，杜波列索性导演了一场闹剧，硬说已经退烧、逐渐康复的德·夏斯特莱夫人面临虚脱，继续不让她下床，同时把吕西安骗来，让他待在德·夏斯特莱夫人前厅用板壁隔开的小间里。不一会儿，吕西安听到新生婴儿的一阵啼哭声，又听到一段对话，说这个新生婴儿是德·勃朗塞先生的，或是轻骑兵中校的，甚至是德·葛埃洛先生的。

对这场活剧完全信以为真的吕西安，再也不想在南锡上流社会中露脸，对军营生活也早已无所留恋，于是匆匆回了巴黎。

其实，吕西安在南锡之所以被排斥、被驱逐，并不仅仅是因为他爱上了南锡最漂亮、最有钱的女子，更重要的原因在于南锡的贵族对革命势力深感恐惧。聚集在南锡城里的不少贵族本是大革命时期从巴黎等地逃过来的，他们害怕新思想，害怕变革，拥护旧王朝统治，对吕西安这样怀有共和思想的人是根本不放心的。

吕西安重返巴黎，揭开了小说第二部的序幕。第二部比起第一部来，内容更为错综复杂。第一部主要侧重于南锡一地的社会生活与矛盾冲突，而第二部的舞台巴黎则是法国政治、经济与文化中的中心，也是社会各种力量矛盾冲突的焦点。

吕西安回来后，痛定思痛，决定放弃军职。他虽在南锡取得一些经验教训，但毕竟涉世不深，政治上还不成熟。他对父亲所掌握的企业依然不感兴趣，一时又别无去路，只得仍旧听命于父亲。

吕西安不仅爱他的父亲老勒万，而且钦佩他父亲的才干，常常自愧弗如。老勒万其时已六十五岁，实际上是个老奸巨猾的角色。作为法国金融势力的代表，他利用自己的财力勾搭上内阁官员和陆军元帅，又当上议员，甚至干预内阁官员的任免事项，连国王路易-菲力浦都对他赐宴。司汤达在小说中用了不少篇幅写老勒万。司汤达早在十九世纪三十年代就写出金融寡头对法国政治的直接而明目张胆的干预，司汤达对法国社会观察深刻而独到之处正在于此，其现实主义的力量亦正在于此。老勒万为了不让吕西安离开巴黎，把他推荐给内政部长德·韦兹伯爵当秘书。事前老勒万直言不讳地问吕西安：“你觉得做一个卑鄙的坏蛋——也就是说帮助别人去干卑鄙无耻的勾当，你究竟能使出多大劲儿？”（第三十八章）吕西安急于洗雪在南锡所蒙受的耻辱，考虑再三，终于决定到内政部去，但又表示，他决不参与政治暗杀之类的活动：“我至多参加那些金钱诈骗的勾当……”（第三十九章）老勒万要带吕西安去见德·韦兹伯爵的那天，原来约好八点钟，结果老勒万挨到十点半，才从房里出来对儿子说：“叫你久等，真叫我不痛快……”儿子回答道：“我没什么，不过，部长——”老勒万马上插话说：“必要的时候，部长应当等我。我的天，是他需要我，不是我需要他；他需要我的银行，只是他又怕我的客厅。”

从勒万父子这段简短的对话里，我们不禁看出当时法国银行家以何等的气焰和政府部长狼狈为奸，而在这种勾结中银行家又怎样占了政府部长的上风！在这个看似平常的细节里，司汤达对法国金融势力逐步控制政治和经济局面这一社会现实的刻画与揭露，真是力透纸背，入木三分。这是司汤达艺术直观感觉的胜利。

吕西安虽然在政治上还比较天真幼稚，但他十分清楚，父亲要他去的是个什么地方。他当时就深有感触地慨叹道：“我进了贼窝啦……”尽管他事先提出过，什么他可以干，什么他绝对不干，但既然“进了贼窝”，那就由不得他了。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除了替德·韦兹伯爵和他父亲传递公债投机生意的信息之外，吕西安为部长先生至少干了两件丑事。

有一天，德·韦兹伯爵从杜伊勒里宫回来，脸色煞白地对吕西安说，有件棘手的事要他去办。原来有个叫科蒂斯的特工人员腹部挨了一枪，受了重伤，只是暂时还没有死。他心里装了许多秘密，当政者怕他讲出来。有个将军派人向医生建议用鸦片帮助伤者止痛，被一口拒绝。国王大怒，下令要德·韦兹伯爵处理此事。德·韦兹伯爵怕自己出场会引得反对派报纸大惊小怪，这个差使于是落到吕西安的头上。吕西安立刻赶到医院去，召集医院的主要医师会诊，尽管不少人认为伤者必死无疑，吕西安还是引导他们不赞成用鸦片和放血的办法，而主张继续治疗。同时，吕西安又抚慰伤者，塞给他两枚拿破仑金币，告诉他有康复的可能，并表示打算让他的妻子到医院来陪伴他，要求他只吃妻子准备的食物，别吃医院给的东西，也别多嘴多舌乱说话。吕西安说服了伤者后，马上去找科蒂斯太太，以国王陛下关怀每一个公民的名义动员她到医院去照料丈夫，以防有人给她丈夫服用鸦片，同时要求她和她丈夫千万别把有人劝他们用鸦片和她丈夫的受伤经过讲给外人听。吕西安许下诺言：只要他们保持沉默，就每天都给他们一枚拿破仑金币。

“就是说二十法郎？”

“对了，二十法郎，条件是再也别提鸦片的事……”（第四十五章）

吕西安就用这种安抚手段封住了科蒂斯夫妇的嘴巴。科蒂斯不

久就死了。国王路易-菲力浦、内政部长德·韦兹伯爵和某将军的隐私终于没有张扬出去，反对派报纸也就无从发表耸人听闻的消息。

这回吕西安立下大功，博得内政部长的欢心，但有时想到自己参预这类肮脏勾当，不免感到内疚和厌恶。

不久，德·韦兹伯爵又向他布置新的任务：国王同意委派他去完成两个省的选举工作，要求他千方百计，不惜代价，务必让拥护国王的代表当选，千万别让反对派分子当选，尤其是别让卡尔瓦多斯省冈城那个叫麦罗贝尔的人当选。

吕西安·勒万受命后，就同一个叫科夫的助手，坐一辆旅行马车出发，车上满载着竞选宣传小册子。

司汤达在这里对七月王朝操纵和控制外省选举工作作了深入细致的描写。全书一连好几章都描写这次活动。司汤达在这些篇章中也描写了广大人民对政府这种偷偷摸摸的活动的强烈反应。吕西安他们刚停下车来准备用餐，旅馆主人就催他们走，因为有人要抢马车。接着外面就响起一阵叫喊声：“打倒密探！打倒警务署署长！”吕西安正打开车门，忽然有人砸了他一脸污泥，泥浆一直溅到领带上。（第四十九章）这次袭击，使吕西安十分恼火，几乎准备半途而废，把任务交给科夫，自己远赴美洲。始终保持冷静的科夫劝住了他：“烂泥，对咱们来说，就是沙场上的尘埃，高尚得很，光荣得很。老百姓骂你，那是看得起你，这是你选定的一生事业中十分光彩的一页，正因为如此，我家道贫寒，蒙你器重，所以才追随你来干这一番事业。”这番充满哲理意味的话使他们又继续往前赶路。

在第一个目的地——歇尔省里，他们总算顺利地完成了任务。可是在第二个目的地——卡瓦尔多斯省的冈城，他们却遇到巨大的阻力。国王和内政部长再三通知不能让他当选的麦罗贝尔偏偏在选民中极有威信，得票率很高，而省长推举的候选人则完全处于劣势。吕西安见省长德·塞朗维尔态度暧昧，就和当地军界元老法里将军密商，打算争取正统派的六十票，另行推举正统派代表为候选人来代替省长提出的候选人，要省长把原来已得的票数交出来。他们取得部里的同意，计划拿出十万法郎作为酬劳。在正式投票的当天四点

钟，省长收到部里要他交出已得票数的电报，但他却隐瞒下来，还气势汹汹地对法里将军说：“不过，先生们，你们还有一份电报没有来：我还没有给撤职，勒万先生现在还不是冈城的省长。”等到吕西安收到同样内容的电报时，选举已经结束了。麦罗贝尔以超出六十来票的优势击败了省长提名的候选人。

选举本是一种枯燥刻板的事务性工作，但司汤达却以生动的文笔，把法国各派政治势力之间你死我活的斗争，写得绘声绘色，淋漓尽致。这段情节波澜起伏，引人入胜，人物性格也显得特别鲜明。上面所引省长的那句气话，就把他积了几天的酸溜溜的怨气通通吐出来了。

吕西安这回铩羽而归后，受到德·韦兹伯爵彬彬有礼而又冷淡的接待。部长原来许下的晋升中尉的诺言再也不提了，吕西安的奖金也给打了折扣。当时老勒万在外省参加议员竞选，获得胜利回到巴黎后，听说儿子受到冷遇，非常恼火，便决定对德·韦兹伯爵进行报复，凭自己在议会中的地位迫使司法部长下台。他要这样做自然也是为了维护本身的利益，他认为：“七月王朝以来，银行又居于国家的主脑地位。资产阶级已经主宰了圣日耳曼城区。银行就是资产阶级中的贵族嘛。”因此，他要让银行家出身的人入主内政部，而他自己比较懒，不想去。有个大银行家葛朗代先生的夫人非常希望丈夫进入内阁当个部长。这位葛朗代夫人年轻漂亮，是巴黎有王后气派的美人。老勒万想让她做吕西安的情妇，便推荐葛朗代先生出任内政部长，让吕西安做这个部的秘书长。他怂恿吕西安加入葛朗代夫人的沙龙。吕西安起初也以博得这位美人的青睐为荣，一时过从甚密。（第六十三章）但后来由于陆军元帅对葛朗代先生的印象不佳，推荐入阁遇到阻力。于是有一天，老勒万避过夫人，带吕西安提前上歌剧院，在包厢里把他和葛朗代夫人做的交易向儿子和盘托出。老勒万把儿子也当作一个权诈多变的政治家，显然犯了个大错误。（第六十五章）吕西安的虚荣心受到沉重的打击，随即中止了与葛朗代家的来往。

从吕西安所遇到的上述种种矛盾与冲突中，不难看出，司汤达对

这位主人公充满了同情。司汤达固然也如实描写了吕西安所做的一些蠢事，但那些过错实系时代环境所致。吕西安开始进入社会之际，像当时大多数法国青年一样，也找不到既符合真正的时代精神、又符合自己的天性要求的出路与工作。况且，吕西安虽然做了德·韦兹伯爵的秘书，但却打心眼儿里瞧不起德·韦兹伯爵。司汤达在小说中曾经写到，有一次，德·韦兹伯爵举行晚宴招待几位将军，一看见吕西安进来，连忙就撇下客人，把吕西安引到办公室，一把夺过吕西安手里老勒万的一张便条，知道自己第一笔公债投机生意赚了几千法郎后，快活得把吕西安抱了又抱，使吕西安心里不禁感到德·韦兹伯爵“真是一个强盗，而且是一个正在动手抢劫的强盗！”由此可见，吕西安是分得清是非的。他与他父亲的性格迥然不同。他毅然同葛朗代夫人断绝来往，也表明他明辨是非。第二部结尾中，他父亲去世了，他不同意宣布破产，不想给自己多留一点财产，而决定全额偿还债务，这正反映出他从生活实践中吸取种种教训后的觉醒。这是一个大有希望的人物。司汤达选他做小说的主人公，确实选对了。

司汤达在小说中特别重视对人物性格的塑造。无论主要人物或次要人物甚至过场人物，他都认真描写他们由性格而产生的言论和行动。例如，吕西安受到烂泥块的袭击时，那个来“维持秩序”的宪兵，虽是一个过场人物，但作者对他坐山观虎斗的态度却作了一丝不苟的刻画。至于那个把吕西安与德·夏斯特莱夫人活活拆散后当上议员的杜波列医生，在司汤达的笔下，更是轮廓分明而性格突出。司汤达同时还十分注意对人物心理过程和思想活动的描写，其笔下的人物性格因而显得格外丰满。

本书正文后附有司汤达题为《社会地位》的小说初稿三章。司汤达原想在第三部里写吕西安到法国驻外国使馆担任秘书期间的故事。在第二部结尾中，就已写到吕西安经陆军元帅的推荐到卡佩尔任使馆秘书的情节。而《社会地位》这三章写的正是大使夫人与新来的使馆秘书之间的故事。根据马尔蒂诺为本书所作序言的透露，作者原打算采用《社会地位》这三章作为第三部的材料。但我们如今看

到的这篇小说的男主人公却叫鲁瓦藏，并不叫吕西安。看来，真要把这篇小说初稿化作第三部的内容，司汤达似乎还得大力改造一番。

这个译本是王道乾同志的遗译。道乾同志精通法文，非常喜爱司汤达的著作，对司汤达素有研究，并已翻译出版过司汤达的《拉辛与莎士比亚》，其翻译态度十分认真，译毕一书，总要反复修改。《红与白》，他早在一九七八年十一月十一日就已译出全稿，只因反复修改才未及在生前出版。这还是笔者多年前在出版社工作时所约之稿，今日阅读这部遗译稿，不禁深为其终于问世而庆幸。道乾同志夫人钱孝如同志嘱我作序，我素来喜爱司汤达这位法国作家，过去也曾写过一篇《简论〈红与黑〉》，对司汤达似乎还有所了解，因此就欣然命笔了。

辛未艾
1996年12月

原 编 者 序

贝尔按照自己的面貌来描写吕西安·勒万，他追忆自己二十岁时的情景，他估量自己过去生活与当前生活的距离，他在手稿边上写下这样一段恍若大梦初醒那样的感叹：“his life in Civita - Vecchia and his life rue d' Angiviller, au café de Rouen(他在契维塔韦基亚的生活^①与在昂吉维耶路、鲁昂咖啡馆的生活)，是多么不同！一八〇三年与一八三五年！从精神上看，一切还都停留在一八〇三年。”

这种消沉低徊情绪没有持续多久。贝尔对自己工作的意义一向有合理的评价，同时又十分珍视。所以几小时以后他重读上面记下的一段话，坚定勇敢而坦率地把这一段话补写完全：“但是，归根到底，真正盘踞在我心上的，仍然和过去一样，是 *to make un chef-d'œuvre*(写出一部杰作)。”

他知道他降生到人世就是为了写出一部杰作，他对他的命运从来也没有长久怀疑过。早在五年前，他已经出版了一部杰出的作品。再过四年，他应当再写出一部^②。而现在，他摸索前进，正要写一部新的作品。他在《红与黑》和《巴马修道院》之间，已经一次又一次乃至十次着手写《吕西安·勒万》；我们将要读到的《吕西安·勒万》这部篇幅很大的小说是一部未完成的作品，尽管这部作品最后没有完成，但仍不失为司汤达的第三部杰作。

如果探索这部小说最初的创作动机，与另外两部作品相比，它就不免显得神秘莫测，但是，我们如果对它的创作过程的各个不同阶段

进行研究，倒是比较易于掌握的。《红与黑》的故事梗概取材于《法院司法公报》，《巴马修道院》原始题材则从现今仍然保存着的一部意大利古史中汲取而得。但是这两部作品从开始动笔到最后完成却是一段绝对的空白；所有的材料都已散佚不见，无从查考了。《吕西安·勒万》的情况完全相反，原稿存留下来，可供我们检阅；作者几度易稿，思路的往复起落，写作的逐日进展，原稿手迹给我们展示得清清楚楚，一目了然。

如果我们完全不了解作者拿起笔来进行创作时的境遇，如果对于我们对于作品情节结构的实质进行评价只能加以猜测臆断，那么，某些难以索解的谜仍然是存在的。按照作者的习惯，他的情节结构一向系借用而来，他的想象正是在这种现成情节结构的框架上将种种合情人理的情节与事件组织起来的。

亨利·贝尔一八三三年回巴黎度假，他的女友高及耶夫人交来一部题名为《中尉》的小说稿，请他给她提意见。他把这部小说稿随身带回意大利准备从容细读；正因为读了这部稿子，他才下决心自己也来写同样的主题。

高及耶夫人出身于多菲内省的一个家庭。她的父亲鲁吉耶·德·拉贝热里先生，一八〇五年任荣纳省省长。司汤达在格勒诺布尔的老同学和知心朋友路易·克罗泽，那时正在荣纳省任工程师。克罗泽与省府有密切关系，所以结识了拉贝热里的两位小姐：布朗舍和阿黛尔-于勒。他爱上了布朗舍，在他的心目中，她无疑就是艾尔米奥娜的化身。司汤达当时在马赛帮人做香料生意，克罗泽曾在给司汤达的一封信中描写过一幕十分有趣的场面，把当时的感情写得

① 1803年，司汤达二十岁，在巴黎；1830年司汤达出任法国驻意大利的里雅斯特领事，奥地利首相梅特涅不准，1831年司汤达改任法国驻意大利契维塔韦基亚领事，直至1842年去世。

② 即《巴马修道院》，1838年司汤达用五十二天时间写成的一部长篇小说。